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CHAOSHANG GROUP LIMITED**

**香港潮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2)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報的補充公佈

茲提述香港潮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6月29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就其借貸、保理及融資租賃業務(統稱「貸款業務」)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 內部監控措施

除了透過將本集團貸款業務的資金來源限制為內部產生的現金資源以盡量降低風險外，本集團亦已委任(i)主管各貸款業務的附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團隊」)，負責信貸評估、審批及監管貸款；及(ii)董事會，負責整體監督貸款業務。各管理團隊具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及知識。

雖然貸款業務項下批出的貸款性質不同，相關內部監控措施一般非常相似。每宗貸款申請在授予借款人之前必須經過三個階段，即(i)文件收集和驗證；(ii)信貸風險評估；及(iii)批准。以下為本集團對潛在客戶進行評估程序的摘要。

- i. 對潛在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必須進行身份證明調查，需要取得，包括但不限於，憲章文件、商業登記、身份證明文件或護照；
- ii. 必須進行背景調查，包括了解潛在客戶的業務營運、職業及僱傭關係、資

金的來源及源頭以及取得地址證明，包括水電費單、銀行／信用卡賬單或政府部門或法定機構簽發的正式信函；

- iii. 評估潛在客戶的還款能力必需透過評估其財務報表、資產組合（例如持有的房產）及其相關槓桿水平、資金流動性狀況、破產或清盤或訴訟查冊、媒體及新聞查證、過往付款記錄（如適用）及任何其他可用資料以評估其還款能力；
- iv. 了解是否會有擔保人（如有）；及
- v. 在提供抵押品作為貸款擔保的情況下，必需評估抵押品的有效性、權屬及價值。

此外，為貸款提供個人／企業擔保的擔保人（如適用）亦需滿足與貸款借款人相同的基本資格及批准標準，並需經過相同的審核及批准程序。

進行信貸評估及釐定條款（經考慮客戶的信貸質素、其可收回性及現行市場利率等因素）後，貸款文件在準備好後，貸款文件將由管理團隊審查及批准。管理團隊會持續監督該等貸款的信貸質量，或會不時要求借款人提供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管理團隊需要透過考慮該等貸款是否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以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以負責批准貸款。倘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模測試，潛在貸款交易可構成須予披露或以上交易，或可能涉及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連人士，管理團隊需向董事會報告以供其考慮。

管理團隊對逾期金額按持續基準進行定期審查並採取跟進行動，以盡量減少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並就還款的最後期限與其客戶密切跟進。債務人的賬齡分析按月編製及覆核。

有關貸款回收，如有任何輕度違約，管理團隊將向其客戶發送提醒及／或催款函。倘貸款拖欠持續，本集團會適時聘請律師就追討提供意見及採取執行行動。

### 客戶規模及多元化情況以及主要客戶集中度

為分散客戶及降低我們貸款組合的集中度，我們的貸款組合包括從事不同行業的企業，如酒店管理、房地產、醫療美容、電腦軟件及貿易，以及個人。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貸款業務有來自不同貸款組合的23名客戶，其未收回金額屬於下列範圍：

貸款種類	貸款數目
融資租賃	6
保理貸款	2
企業貸款	7
個人貸款	8
	<hr/>
	23
	<hr/>

貸款之未收回金額	貸款數目
少於5,000,000港元	6
5,000,001 – 10,000,000港元	7
10,000,001 – 20,000,000港元	4
超過20,000,001港元	6
	<hr/>
	23
	<hr/>

於2023年3月31日，五大客戶構成本集團貸款業務貸款組合未收回金額總額約47%。

#### 未收回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本年度貸款業務未收回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約 6,669,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為約 20,161,000 港元。誠如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披露，部份客戶受到疫情及其反彈影響而未能如期償還貸款，本集團根據與以往年度一致的基準，計提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有所增加。於本年度內，疫情影響開始減退及 2023 年起中國及香港採取復常措施，本集團認為針對客戶的撥備水平足夠，因此本年度計提的撥備比去年同期錄得下降。

## 一般事項

本補充公佈所載資料並不影響年報所載之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報所載之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香港潮商集團有限公司  
鄭菊花女士  
主席

香港，2023年8月1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菊花女士及陳志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萬國樑先生、余伯仁先生及季志雄先生。